**上海市拍卖行业协会**

**普法培训安排**

| **序号** | **时间** | **主讲人** | **培训内容** | **辅助教材** | **备注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一期 | **6月28日**  （周五）  13：00-16：30 | 1、孙允明副会长、法工委主任（开学动员）  2、周建国（教学安排）  3、王旭教授主讲（拍卖法规、拍卖的基本原则） | 拍卖法规的初创、《拍卖法》的制定与颁布；拍卖法立法目的、拍卖法的结构体系、拍卖法的法律特点、拍卖法的适用范围、拍卖法的修订；拍卖管理办法、拍卖监督管理办法、司法解释、部门规章、拍卖标准；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。 | 《国有资产拍卖案例研究报告》《拍卖术语》《不动产拍卖规范》《文物艺术拍卖规范》《机动车拍卖规范》《网络拍卖规程》《公共资源拍卖中心运行服务规范》等 | 集中  授课 |
| **7月5日**  （周五）  13：00-16：30 | 王磊律师主讲（拍卖的基本原则、拍卖当事人） | 价高者得原则、保留价原则、瑕疵请求原则；拍卖人的权利与义务、拍卖人的法律责任；委托人的权利与义务、拍卖人的法律责任；竞买人（买受人）的权利与义务、拍卖人的法律责任。 |
| 第二期 | **7月12日**  （周五）  13：00-16：30 | 1、冯明强会长（开学动员）  2、周建国（教学安排）  3、王旭教授主讲 | 课程内容同第一期（6月28日） | 集中  授课 |
| **7月19日**  （周五）  13：00-16：30 | 王磊律师主讲 | 课程内容同第一期（7月5日） |

注：2019年举行两期普法培训班（免费），每期两个半天，拍卖企业的管理者、工作人员2-3人选择参加第一期或第二期。